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二年三月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232 号）中《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本着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精神，对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公司”或者“恩捷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所涉及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核查主要依据申请人提供的文件资料及中信证券项目人员实地考察、访谈、询问所获得的信息。

本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字体规定如下：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黑体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
尽职调查报告中补充披露内容	楷体加粗

本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恩捷股份及中信证券现将申请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落实情况向贵会回复如下：

目 录

问题 1.....	3
问题 2.....	7
问题 3.....	15
问题 4.....	41
问题 5.....	49
问题 6.....	62
问题 7.....	67

问题 1、根据申请文件，部分募投项目用地尚未取得。请补充取得用地的计划、具体安排、进度，是否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以及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等；已取得项目用地的，请申请人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项目是否符合土地规划用途。请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对本次发行是否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补充取得用地的计划、具体安排、进度，是否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各募投项目土地取得的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土地使用权的取得情况	土地使用权证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已取得	渝（2021）长寿区 不动产权第 001004185 号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已取得	渝（2021）长寿区 不动产权第 001004185 号
3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已取得	吴国用（2015）第 1080815 号、吴国用（2015）第 1080816 号
4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正在履行招拍挂程序	-
5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正在履行招拍挂程序	-

从上表可见，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 3 个项目已经取得项目用地，2 个尚未取得项目用地的募投项目正在履行招拍挂程序，预计 2022 年 3 月底前完成挂牌出让手续。上述土地取得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具体情况如下：

1、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根据 2022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经营性建设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金坛区集工挂[2022]02 号），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建设用地中塘北路西侧、中兴北路东侧地块（编号：JGJT20220202）土地使用权已启动招拍挂程序，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采用挂牌出让方式出让。

截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上述土地正在履行招拍挂程序，预计能够在 2022

年 3 月底前完成项目用地的挂牌出让程序。

2、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根据 2022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金坛区集工挂[2022]02 号），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建设用地金城大道南侧、中兴北路西侧地块（编号：JGJT20220201）土地使用权已启动招拍挂程序，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采用挂牌出让方式出让。

截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上述土地正在履行招拍挂程序，预计能够在 2022 年 3 月底前完成项目用地的挂牌出让程序。

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恩捷项目后续土地出让及相关手续办理的承诺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选址符合土地政策、城乡规划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募投项目的用地需求。

综上所述，上述募投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城乡规划。

（二）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以及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等

根据上海恩捷与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上述募投项目的规划用地面积已明确约定，项目规划用地面积能够满足上述募投项目的用地面积需要。此外，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恩捷项目后续土地出让及相关手续办理的承诺说明》，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明确“募投项目用地的宗地用途为工业用途，选址符合土地政策、城乡规划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且上述区域土地储备及用地指标充足。江苏恩捷及江苏睿捷依法取得上述募投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存在障碍和不确定性。本单位将积极协调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尽快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后续土地出让及相关手续的办理，确保上述募投项目不存在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

（三）已取得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项目是否符合土地规划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

期)、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及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已取得项目用地,该等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土地使用权证号	宗地位置	权利性质/土地用途	有效期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渝(2021)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1004185号	长寿经开区晏F26-04/02、晏F26-01/02、晏F26-02/03地块	出让/工业用地	2071.8.21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3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吴国用(2015)第 1080815 号	震泽镇朱家浜村	出让/工业用地	2060.3.3
		吴国用(2015)第 1080816 号	震泽镇朱家浜村	出让/工业用地	2060.3.3

从上表可见,发行人已取得的募投用地的土地规划用地性质均为工业用地,发行人募投项目土地的计划用途符合募投用地土地规划用途。

(四) 本次发行是否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修改版),本次募投项目均属于鼓励类产业,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募投项目均已取得项目备案文件及环保主管部门的环评批复文件,符合有项目备案及环境保护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中,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及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已取得项目用地,项目用地需求与已取得土地规划用途相符;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及江苏睿捷

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虽尚未取得募投用地，但该募投项目用地正在履行招拍挂流程，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恩捷项目后续土地出让及相关手续办理的承诺说明》，项目用地符合国家及地方供地政策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

综上，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款之规定。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的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募投项目的备案文件、环评审批文件；
- 2、查阅发行人募投项目已取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等资料；
- 3、查阅发行人募投项目拟用地对应土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公告；
- 4、查阅上海恩捷与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
- 5、取得并查阅了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恩捷项目后续土地出让及相关手续办理的承诺说明》；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不存在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发行人募投项目土地的计划用途符合募投用地土地规划用途，本次发行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问题 2、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并披露，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是否存在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募集资金投入房地产的情况。请保荐机构和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不存在房地产业务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均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1	发行人	发行人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商品商标印制（含烟草、药品商标），商标设计；包装盒生产、加工、销售；彩色印刷；纸制品（不含造纸）、塑料制品及其他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印刷用原料、辅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薄膜、改性塑料；生产、加工、销售镭射转移纸、金银卡纸、液体包装纸、电化铝、高档包装纸；生产、加工、销售防伪标识、防伪材料；包装机械、包装机械零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新能源材料以及相应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	红塔塑胶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3	成都红塑	全资子公司	生产：塑料薄膜、改性塑料（不含化学危险品）以及相应的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本公司产品；货物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4	德新纸业	全资子公司	防伪膜、防伪纸、转移膜、复合膜、转移纸、覆膜纸、电化铝烫印箔、喷铝金银纸、液体包装纸、淋膜复合纸、直接真空镀铝纸、铝箔复合纸、镀铝膜、彩盒包装纸、不干胶标签、激光防伪标、激光防伪箔、各印刷类包装材料等产品及其改良产品的加工、销售；环保型高档包装纸、膜新产品的研究开发；相关机械设备及其配件的研制、开发、调试和出租（不含特种设备）；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5	红创包装	控股子公司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服务；包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机制纸及纸板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加工纸制造；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对外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6	菲尔暮商贸	全资子公司	塑料薄膜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7	深圳青松	全资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印刷包装材料、烫材（含防伪）、纸张、纸制品及防伪纸的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印刷包装材料、烫材（含防伪）、纸张、纸制品及防伪纸的生产。	否	否
8	上海恩捷	控股子公司	锂电池隔离膜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锂电池隔离膜的制造、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9	东航光电	控股子公司	设计、研发、生产、销售：锂离子电池隔膜，反渗透膜的研发。（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10	恩捷研究院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否	否
11	珠海恩捷	控股子公司	锂电池隔离膜、涂布膜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锂电池隔离膜的制造、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再生塑料颗粒、乙烯聚合物的废碎料及下脚料的加工及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否	否
12	江西通瑞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否
13	无锡恩捷	控股子公司	锂电池隔离膜、涂布膜、铝塑膜、水处理膜等新能源材料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锂电池隔离膜、涂布膜、铝塑膜的制造、销售；水处理膜、新能源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塑料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14	重庆恩捷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15	海南恩捷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大数据服务；节能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16	江西恩捷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否
17	苏州捷力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塑料软包装新型多功能膜（太阳能电池用 EVA 塑料多功能软包装热封膜）、PI 光伏电池绝缘材料的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18	江西睿捷	控股子公司	包装材料、塑料材料及制品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19	恩捷纽米	控股子公司	复合材料、储能材料、微孔隔膜、碳纤维、陶瓷材料等新材料及新能源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0	江苏恩捷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1	江苏睿捷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2	宁波恩捷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23	江西恩博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4	香港创新	控股子公司	经营业务为投资	否	否
25	江苏三合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26	湖北恩捷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否
27	SEMCO RP Global	控股子公司	经营业务为投资	否	否
28	SEMCO RP Hungary	控股子公司	经营业务为锂电池湿法基膜、功能性涂布隔膜的制造、销售	否	否
29	昆莎斯	参股公司	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塑料色母料及塑料添加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否	否
30	苏州捷胜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综上，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类型，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

（二）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1、自上市以来，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投向房地产的情况

发行人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后终止实施并变更为“恩捷研究院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终止实施并变更为“恩捷研究院项目”）、恩捷研究院项目、归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均用于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产能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2、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150,000.00	70,000.00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300,000.00	240,000.00
3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520,000.00	480,000.00
4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160,000.00	130,000.00
5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100,000.00	6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30,000.00	1,280,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况。

二、补充披露

保荐机构在尽职调查报告“第二章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调查”中补充披露如下：

“发行人经营范围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类型，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

.....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控股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 27 家。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类型，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

.....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家参股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类型，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

保荐机构在尽职调查报告“第九章 募集资金运用”中补充披露如下：

“（六）上市以来公司历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投向房地产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恩捷研究院项目、归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均用于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产能建设以及补充

流动资金项目，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

如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上述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的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资料；
- 2、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网络，查询了解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等公开信息；
- 3、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定期报告；
- 4、查阅了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项目备案文件；
- 5、查阅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2341 号）；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中均不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无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也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相关的收入，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入房地产的情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不存在投入房地产的情况。

问题 3、申请人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 128 亿元，投资于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等。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以募集资金投资的各项项目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相关监管要求。（2）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3）本次融资金额较高，结合自身、可比公司单位产能投资规模，说明本次投资规模的合理性；结合行业产能扩张、下游客户扩产、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竞争优势、现有产能利用情况等，说明本次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纳的风险。（4）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异同，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人才储备，是否存在重大实施风险。（5）募投项目效益的具体测算过程、测算依据，结合相关产品毛利率波动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以募集资金投资的各项项目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1、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募集资金投资的各项项目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2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150,000.00	70,000.00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300,000.00	240,000.00
3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520,000.00	480,000.00
4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160,000.00	130,000.00
5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100,000.00	60,000.00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6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30,000.00	1,280,000.00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各项项目均属于资本性支出，上述项目的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① 具体投资数额明细

公司“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建设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15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6,227.7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772.30 万元。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如下：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18,851.86	128,370.80	70,000.00	是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09,518.9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158.68	6,158.68	-	-
预备费	11,698.22	11,698.22	-	-
铺底流动资金	3,772.30	3,772.30	-	-
总投资	150,000.00	150,000.00	70,000.00	-

②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建筑工程费和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上述拟投资金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序号	工程名称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11,254.89
2	辅助建筑	7,596.97
合计		18,851.86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1	隔膜生产设备	59,568.24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2	隔膜分切涂布设备	17,319.00
3	辅助设备	18,719.45
4	其他设备及安装费	13,912.20
合计		109,518.94

（2）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① 具体投资数额明细

公司“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建设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3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85,686.7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313.24 万元。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如下：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募集基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29,982.31	248,728.29	240,000.00	是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18,745.98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103.53	14,103.53	-	-
预备费	22,854.94	22,854.94	-	-
铺底流动资金	14,313.24	14,313.24	-	-
总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240,000.00	-

②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建筑工程费和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上述投资金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序号	工程名称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23,337.89
2	辅助建筑	6,644.42
合计		29,982.3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1	隔膜生产设备	117,861.97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2	隔膜分切涂布设备	37,053.00
3	辅助设备	38,462.09
4	其他设备及安装费	25,368.92
合计		218,745.98

（3）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① 具体投资数额明细

公司“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建设投资项目总投资为52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93,532.86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6,467.13万元。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如下：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募集基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48,107.89	485,766.67	480,000.00	是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37,658.78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79.73	2,879.73	-	-
预备费	4,886.46	4,886.46	-	-
铺底流动资金	26,467.13	26,467.13	-	-
总投资	520,000.00	520,000.00	480,000.00	-

②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建筑工程费和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上述投资金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序号	工程名称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36,486.83
2	仓库用房	4,317.12
3	综合办公用房	735.17
4	其他辅助工程	6,568.77
合计		48,107.89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	------	--------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1	隔膜生产设备	285,119.23
2	隔膜分切涂布设备	73,792.00
3	辅助设备	27,360.00
4	其他设备及安装费	51,387.55
合计		437,658.78

(4)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① 具体投资数额明细

公司“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建设投资项目总投资为160,0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40,0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如下：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34,555.42	133,071.91	130,000.00	是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98,516.49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1.42	261.42	-	-
预备费	6,666.67	6,666.67	-	-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	-
总投资	160,000.00	160,000.00	130,000.00	-

②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建筑工程费和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上述投资金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序号	工程名称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24,920.00
2	辅助建筑	9,635.42
合计		34,555.42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1	生产设备	90,852.00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2	其他设备及安装费	7,664.49
合计		98,516.49

(5)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2亿平方米项目

① 具体投资数额明细

公司“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建设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100,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72,439.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7,560.50 万元。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如下：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募集基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4,964.49	64,655.29	60,000.00	是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9,690.8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418.33	2,418.33	-	-
预备费	5,365.88	5,365.88	-	-
铺底流动资金	27,560.50	27,560.50	-	-
总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60,000.00	-

②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建筑工程费和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上述投资金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序号	工程名称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4,663.23
2	职工生活及其他辅助用房	301.26
合计		4,964.49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1	生产设备	40,252.78
2	辅助设备	12,585.90
3	其他设备及安装费	6,852.12

序号	设备类别	总价（万元）
	合计	59,690.80

综上所述，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各项均为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均属于资本性支出。

2、补充流动资金测算过程，比例是否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为 26.78%，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533,908.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6.83%。假设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26.78%，预测期首年 2021 年全年营业收入按照 1-9 月数据年化。未来三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应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在公司资产及负债结构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上述假设对申请人未来三年的营运资金进行预测，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基期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预测期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45,749.28	315,956.16	428,300.76	-	711,878.19	902,550.90	1,144,294.27
应收票据	33,984.10	36,781.75	77,929.21	13.76%	97,958.75	124,196.47	157,461.83
应收账款	123,078.27	142,435.41	232,821.57	54.48%	387,850.23	491,733.81	623,442.04
预付账款	5,751.02	10,530.86	18,053.21	3.95%	28,093.51	35,618.20	45,158.34
存货	47,212.96	75,923.00	115,703.07	25.31%	180,172.09	228,430.21	289,614.0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210,026.35	265,671.02	444,507.06	97.50%	694,074.57	879,978.69	1,115,676.21
应付票据	13,311.24	52,267.41	69,542.65	12.58%	89,570.52	113,561.49	143,978.32
应付账款	37,389.53	38,269.16	47,107.65	12.27%	87,372.06	110,774.19	140,444.46
预收账款	778.19	924.11	-	0.15%	1,084.08	1,374.45	1,742.59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1,478.96	91,460.68	116,650.30	25.01%	178,026.66	225,710.13	286,165.37
营运资金金额	158,547.39	174,210.34	327,856.76	72.49%	516,047.92	654,268.55	829,510.84
流动资金缺口	-	-	-	-	188,191.16	138,220.64	175,242.29
流动资金缺口合计	-	-	-	-	501,654.08		

根据测算，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合计为 501,654.08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低于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3.44%，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二) 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1、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① 目前进展情况

工程进度		
项目目前进度情况(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土木建设方面	土建施工已于 2022 年 2 月中旬基本完成
	设备购置及安装方面	主体设备合同已签署

② 预计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9 月完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1	2021 年 4 月—2022 年 8 月	建设施工、设备调试、试生产等工作
2	2022 年 9 月	一期建设项目正式投产

③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项目资金投入	86,781.37	63,218.63	150,000.00
资金使用进度	57.85%	100.00%	-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① 目前进展情况

工程进度		
项目目前进度情况(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土木建设方面	车间厂房、辅助用房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
	设备购置及安装方面	主体设备合同已基本签完

② 预计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2 月完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1	2021 年 7 月—2022 年 10 月	土建施工
2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1 月	设备调试、试生产等前期工作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3	2023 年 2 月	二期建设项目正式投产

③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项目资金投入	31,060.52	268,939.48	300,000.00
资金使用进度	10.35%	100.00%	-

(3)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① 目前进展情况

工程进度		
项目目前进度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土木建设方面	目前尚在土建准备阶段
	设备购置及安装方面	已预付 4 条进口产线设备价款

② 预计进度安排

本项目共建设 16 条生产线，预计将于 2026 年上半年完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1	2022 年—2023 年下半年	完成 4 条隔膜生产线建设
2	2023 年下半年—2024 年	完成 4 条隔膜生产线建设，
3	2025 年—2026 年上半年	完成 8 条隔膜生产线建设

③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小计
项目资金投入	127,967.41	101,500.28	101,500.28	101,500.28	87,531.76	520,000.00
资金使用进度	24.61%	44.13%	63.65%	83.17%	100.00%	-

(4)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① 目前进展情况

工程进度		
项目目前进度情况(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土木建设方面	目前尚在土建准备阶段
	设备购置及安装方面	已预付 14 台设备合同价款

② 预计进度安排

本项目共建设 8 条生产线，预计将于 2025 年下半年完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1	2022 年上半年—2024 年上半年	完成 4 条隔膜生产线建设
2	2024 年上半年—2025 年下半年	完成 4 条隔膜生产线建设

③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小计
项目资金投入	5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60,000.00
资金使用进度	34.38%	56.25%	78.13%	100.00%	-

(5)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2亿平方米项目

① 目前进展情况

工程进度		
项目目前进度情况（截至 2022 年 2 月底）	土木建设方面	项目目前已完成打桩、排水及土方等基础施工，以及基础钢结构施工，正在进行主车间钢柱钢梁安装以及附房施工
	设备购置及安装方面	主体设备已预订，部分设备已完成合同签订并预付少部分订货款项

② 预计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完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序号	时间段	工程内容
1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6 月	土建工程施工
2	2022 年 7 月—2022 年 11 月	设备安装及调试
3	2022 年 12 月	工程竣工及验收、正式投产

③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项目资金投入	186.19	99,813.81	100,000.00
资金使用进度	0.19%	100.00%	-

2、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11月21日），本次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项目累计已投资金额（万元）	剩余投资金额（万元）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150,000.00	71,761.94	78,238.06	70,000.00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300,000.00	21,153.91	278,846.09	240,000.00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520,000.00	0.00	520,000.00	480,000.00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160,000.00	3,253.04	156,746.96	130,000.00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2亿平方米项目	100,000.00	16.80	99,983.20	60,000.00

从上表可见，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董事会后的投资，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三）结合自身、可比公司单位产能投资规模，说明本次投资规模的合理性；结合行业产能扩张、下游客户扩产、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竞争优势、现有产能利用情况等，说明本次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纳的风险

1、结合自身、可比公司单位产能投资规模，说明本次投资规模的合理性

（1）锂电池隔膜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中，锂电池隔膜产能扩建项目单位产能投资规模与公司其他已建或在建同类项目及可比公司同类项目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产能（亿平方米/年）	投资规模情况		单位产能资本性投资额（元/平方米）
		总投资额（亿元）	资本性投资额（亿元）	
本次募投项目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4	15	12.84	3.2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	8	30	24.87	3.11

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20	52	48.58	2.43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2	10	6.47	3.24
平均值				3.00
公司其他同类项目				
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5.2	22	20	3.85
江西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项目	4	17.5	15.5	3.88
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5.2	28	24	4.62
江西通瑞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4	17.5	17	4.25
平均值				4.15
可比公司同类项目				
星源材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20	75	66.32	3.32

注：资本性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工程费

由上述数据，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规模平均值与可比公司星源材质近期同类项目相近，不存在显著差异。

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规模较公司自身其他同类项目更低，主要原因系：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发展，隔膜制造产线设备较此前同类项目建设时有明显的技术进步，新增产线的单条产线年产能有所提升，因此单位产能对应的设备投资额有所降低。本次募投项目中，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根据所生产产品的标准，相对其他产线拟采用更快的车速，因此该项目单条产线能实现更高产能，单位产能投资额相对较低。

（2）铝塑膜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中，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单位产能投资规模与公司其他已建或在建同类项目及可比公司同类项目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产能（亿平方米/年）	投资规模情况		单位产能资本性投资额（元/平方米）
		总投资额（亿元）	资本性投资额（亿元）	
本次募投项目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2.8	16.00	13.31	4.75
公司其他同类项目				
江西睿捷年产1亿平方米铝塑膜建设项目	1.0	6.50	6.00	6.00
可比公司同类项目				
明冠锂膜公司年产2亿平米铝塑膜建设项目	2.0	13.69	8.85	4.42
明冠锂膜公司年产1亿平米铝塑膜建设项目	1.0	6.48	4.09	4.09
平均值				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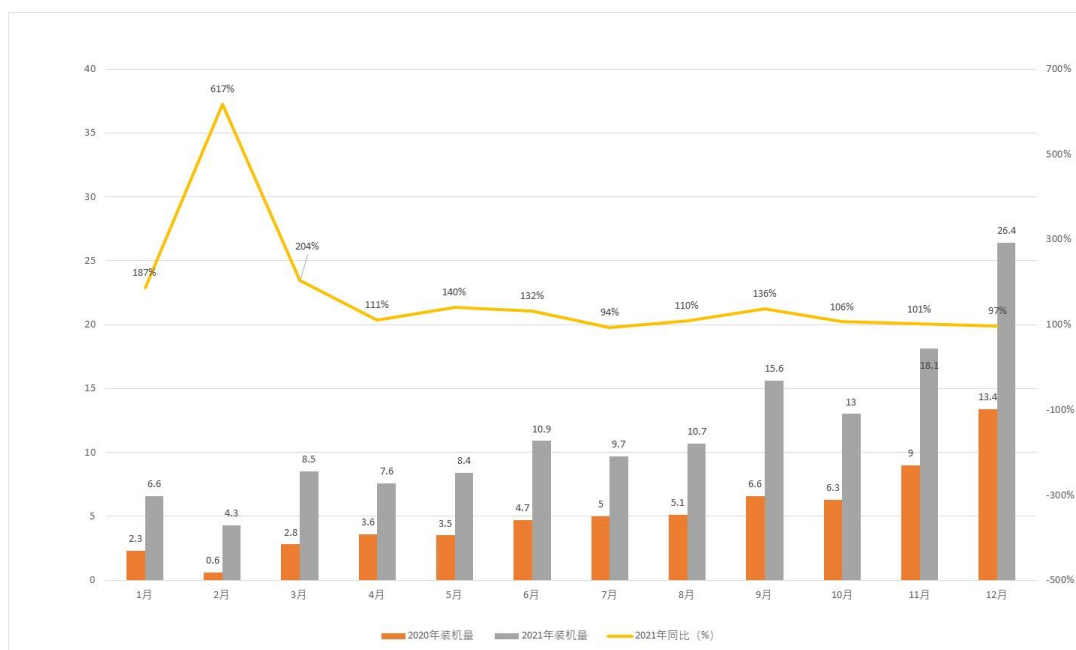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铝塑膜项目单位产能投资额与公司其他同类项目及可比公司同类项目不存在显著差异，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额较公司其他同类项目偏低，主要系该项目产能规模大，单位产能分摊的建设投资及公用工程和设备投资额更小。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规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随着行业技术的提升，单条产线的产能有所增加，单位产能的投资金额相应有所下降，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略低于公司已建的同类项目，具有合理性。

2、结合行业产能扩张、下游客户扩产、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竞争优势、现有产能利用情况等，说明本次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化的风险

（1）行业产能扩张情况及下游客户扩产情况

2020年下半年开始，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正式进入了市场驱动的高速成长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6.6万辆和136.7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0.16%和13.54%。2021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总体产销量分别为354.50万辆和352.10万辆，同比增长159.52%和157.57%。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动力电池的装机量也相应的持续快速提升。根据中信证券研究报告，2021年，国内动力电池总装机量为139.98Gwh，较2020年同比增长128%，且2021年各月度装机量同比增速均在90%以上，行业进入高速增长期。



数据来源：公开数据，中信证券研究部

2021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新型储能是支撑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和基础装备，对推动能源绿色转型、应对极端事件、保障能源安全、促进能源高质量发展、支撑应对气候变化目标实现具有重要意义。到 2025 年，要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装机规模达 3,000 万千瓦以上。新型储能在推动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过程中发挥显著作用。到 2030 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新型储能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技术创新和产业水平稳居全球前列，装机规模基本满足新型电力系统相应需求。新型储能成为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支撑之一。2022 年，国家能源局、发改委发布《“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储能行业的发展要求。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下，我国将迎来储能行业发展的黄金期。

根据 GGII 和中信证券研究部、中信建投研究部预测，2025 年全球动力锂电池、消费锂电池、储能锂电池需求将分别达到 1,550GWh、134GWh 和 331GWh，合计 2,015GWh，相比 2020 年末需求量增长约 1,765GWh，对应新增锂电池隔膜需求超过 264 亿平方米/年。

根据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的公告及公开信息，公司现有主要客户到 2025 年产能将达到 1,396GWh，比 2020 年末增长超过 1,000GWh，对应新增每年超过 150 亿平方米隔膜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年产能 (GWh)	2025年产能预计 (GWh)	新增产能 (GWh)
1	LG Chem	129	297	168
2	宁德时代	92	627	535
3	比亚迪	53	180	127
4	松下	47	86	39
5	三星 SDI	30	81	51
6	国轩高科	15	48	33
7	孚能科技	21	77	56
合计		387	1,396	1,009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及官网信息、公开信息、高工锂电、中信证券研究部预测。

到 2025 年，仅上述主要客户的隔膜需求量超过 200 亿平方米。目前，公司已经是全球出货量第一的锂电池隔膜厂商，据高工锂电的统计数据，2020 年公司国内湿法隔膜领域市场占有率超过 45%。随着下游客户产能的不断增长，下游客户也对公司的供应产能提出了新的要求，需要公司能够持续提供隔膜供应。隔膜作为锂电池目前四大关键材料之一，对于我国乃至全球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从全球市场来看，全球主要国家目前都在不断加码以锂电池为主要技术路线的新能源产业建设，在此情况下，一方面，为了贯彻落实我国碳中和、碳达峰的国家战略目标，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产业的发展提供上游原材料的保障，另一方面，为了在未来全球新能源产业的竞争中不断加强中国企业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公司本次项目皆具有必要性。

从目前同行业公司的产能规划来看，未来一段时间内，隔膜行业产能的扩张速度仍然低于下游需求的增长速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平方米

公司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预计累计 新增有效 产能
国内企业						
星源材质	-	5.4	15.0	10.5	8.8	39.7
中材锂膜	4.2	2.5	3.0	4.9	10.4	25.0
其他国内企业	4.5	2.0	-	-	-	6.5
国外企业						

公司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预计累计 新增有效 产能
韩国 SKI	1.5	1.7	2.0	3.0	3.4	11.9
日本东丽	2.2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2.2
W-scope	1.1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1
旭化成	0.5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0.5
同行业企业实际新增有效供给	13.9	11.6	20.0	18.4	22.6	86.8

注：数据来源为 GGII、上市公司公告、中信证券研究部预测。

根据上表所示，除公司外，国内外同行业其他主要隔膜厂商预计将于 2025 年前新增约 86.8 亿平方米/年的产能，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在 2022-2026 年陆续增加 34 亿平方米，相对于下游客户超过 150 亿平的新增需求，公司新增产能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竞争优势情况

1）下游客户对隔膜企业产能要求不断提高

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储能领域市场的快速增长，锂电池厂商产能和产量不断扩大，锂电池隔膜作为锂电池制造不可或缺的重要原材料，具备稳定可靠的产能成为隔膜企业承接下游客户大规模订单的重要前提。因此，具备产能优势的隔膜厂商能够不断加深与重要客户的合作，从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根据高工锂电的统计数据，2020 年公司出货量排名国内第一，国内湿法隔膜领域市场占有率超过 45%。公司已在上海、无锡、江西、珠海、苏州等地布局隔膜生产基地，并在匈牙利建设首个海外锂电池隔离膜生产基地，以满足全球中高端锂电池客户对公司高一致性、安全性的湿法隔膜产品及服务的需求。此外，公司与全球顶尖的隔膜设备供应商日本制钢所签订协议锁定其未来大部分设备产能，为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大产能提供了保障。随着本次募投项目未来建成投产，公司产能产量将有所增加，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自身产能优势。

2）涂覆膜在锂离子电池应用中比例不断扩大

锂电池是新能源汽车中最为核心的部件之一，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由政策导向型切换到市场驱动型，新能源汽车厂商对锂电池的安全性、续航能力、使用寿命

命等关键指标的要求不断提高。通过在基膜上涂覆无机陶瓷材料、PVDF、芳纶等材料，能够有效提高锂电池隔膜的抗穿刺和耐热性，提高吸液能力，从而提升电池的安全性和使用寿命等性能，因此涂覆膜出货量在锂电池隔膜中的占比不断提升，这一趋势为掌握高品质涂覆膜核心配方和工艺的隔膜企业提供了更大的未来发展空间。

公司在涂覆膜领域深耕多年，目前公司涂覆膜产品主要包括无机陶瓷隔膜、AFL 涂布膜、油性涂布膜、勃姆石涂布膜及 SRS 涂覆膜。其中，公司与 LG Chem 合作供应的 SRS 涂覆膜及与三星 SDI 合作供应的勃姆石涂覆膜属于公司特色产品。此外，经过多年的研发试验及不断改进，公司已在产线上成功应用在线涂布技术，是行业内唯一一家掌握了此种技术并应用于产线生产的隔膜企业。相较传统的离线涂布，在线涂布工艺减少了涂布前的收卷、分切等环节，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通过在线涂布，产品的厚度均匀性、热收缩、透气性等指标的一致性提升明显，并能够有效降低离线工序对产品质量造成的不利影响。通过在本次募投项目中广泛应用在线涂布技术，公司将扩大自身在涂覆膜领域的优势。

3) 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成本管控重要性凸显

在下游需求快速增长的背景下，锂电池厂商为了保证自身产品在质量稳定性方面具有竞争力，对上游隔膜厂商的产品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锂电池隔膜行业总体产能迅速增加，隔膜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在此背景下，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成本管控对隔膜企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

公司核心生产设备主要进口自日本制钢所，相比于国内生产设备，具有更好的稳定性。经过多年对产线设备的持续改良、迭代升级，设备转速、幅宽和稳定性等参数逐步提升，公司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均处于业内领先水平。此外，由于生产切换过程会导致不合格品产生及额外的能源和人工消耗，从而导致制造费用、原材料成本和直接人工成本均有所上升；而公司凭借自身产能和客户优势，最大化提升了单线持续生产同一产品的时间，减少了频繁换机时的损耗，从而进一步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产品稳定性。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规模效应，更好地发挥自身在生产效率方面的优势。

（3）公司现有产能利用情况及新增产能的市场消化情况

2021 年 1-9 月，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产能利用率已达到 85.60%，考虑到实际生产过程中客户对于不同产品的转速和幅宽有特定的要求，实际产能通常低于理论产能，公司产能利用率水平进一步提升的空间已相对有限。在下游需求旺盛、同行业公司积极扩产的背景下，公司已面临较大的产能扩张压力，迫切需要通过募投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自身产能规模，以满足下游客户迅速扩张的产能需求。

在新能源汽车、储能领域等下游市场快速发展的大趋势下，全球锂电巨头产能均在加速扩张。本次募投项目拟在 2022 年至 2026 年间合计新增 34 亿平方米锂电隔膜产能，而公司下游主要锂电池客户的锂电池隔膜需求预计将在 2025 年新增超过 150 亿平方米/年。根据高工锂电的统计数据，2020 年公司出货量排名国内第一，国内湿法隔膜领域市场占有率超过 45%，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远低于公司现有客户未来扩产计划对于隔膜的新增需求，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不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化的问题。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化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异同，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人才储备，是否存在重大实施风险

1、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异同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主要位于无锡和宜春等地，本次募投项目位于重庆、常州和苏州。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和本次募投项目属于不同地点、相互独立的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外，其他项目为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的新增产能项目，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下游客户的产能扩张及未来需求情况、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确定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及产能。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锂电池隔膜的项目使用了公司自主开发的最新的在线涂布技术，与前次募投项目在生产工艺上存在差异。相对于原有涂布方式需要将基膜经分切后转到涂布车间进行涂布的模式，在线涂布技术在膜面平整性较高时进行涂布，减少了涂布前的收卷、分切等环节，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在线涂布技术的应用使得原来产线与涂布车间相互独立的两段式生产工艺

流程优化为一体化的生产模式，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在产线设计和工艺流程上与前次募投项目皆存在差异。此外，公司本次锂电池隔膜项目应用了公司最新的在线涂覆技术，并且使用最新的机器设备，单线产出有所提升。本次募投项目的生产技术及效率是公司的又一次提升。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的主要产品铝塑膜系公司的最新产品，应用于软包电池的封装材料。铝塑膜产品的生产工艺和下游应用和前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完全不同。铝塑膜系是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加强对新能源产业链的布局，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2、募投项目的技术、人才储备情况

（1）技术储备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具有强大的新产品和前瞻性技术研发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在锂电池隔膜领域拥有包括超薄隔膜制备技术、结晶控制增孔技术、耐高温陶瓷涂层结构设计技术、双重亲水性隔膜制备技术、油性混涂PVDF技术等在内的基膜和涂覆膜生产的十余项核心技术；铝塑膜方面，公司部分型号铝塑膜产品已实现对客户的批量稳定供货，另有多型号铝塑膜产品已进入送样小试和整体验证阶段，测试效果良好。目前，公司已获授权的专利中有超过 60 项锂电池隔膜领域和铝塑膜领域的发明专利。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技术储备充足，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2）人才储备

公司长期重视自身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引进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培养、引进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锂电池材料领域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对行业发展的现状、未来趋势有着全面的认识，研发团队中的多名业务骨干已为公司贡献多项专利技术并研发出多种优良产品。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人才储备充足，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人才基础。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具备相应的技术、人才储备，不存在重大实施风险。

（五）募投项目效益的具体测算过程、测算依据，结合相关产品毛利率波动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合理性。

1、募投项目效益的具体测算过程、测算依据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公司“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为150,000万元，建成后将新增年产4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产能。

1) 销售收入的测算

本项目生产期为14年。生产期第一年达到设计能力的40%，生产期第二年达到设计能力的60%，生产期第三年达到设计能力的100%。经可研机构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76,000.00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收入（万元）
涂布膜	40,000	76,000.00

2) 成本费用的测算

项目满负荷生产的预计年成本费用合计为48,216.2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外购原材料费	21,355.35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6,439.56
3	工资及福利费	1,858.00
4	折旧摊销费用	11,713.51
5	其它费用	6,849.80
总成本费用		48,216.20

3)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效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76,000.00
2	总成本及费用	48,216.20
3	利润总额	27,154.49
4	税后利润	20,365.87
5	财务内部收益率（%）	15.91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公司“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项目总投资为 300,000 万元，建成后将新增年产 8 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产能。

1) 销售收入的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15 个月，生产期为 13 年。生产期第一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80%，生产期第二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经可研机构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 152,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收入（元）
涂布膜	80,000	152,000.00

2) 成本费用的测算

项目满负荷生产的预计年成本费用合计为 96,530.65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外购原材料费	42,705.58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12,879.11
3	工资及福利费	3,716.00
4	折旧摊销费	23,112.93
5	其它费用	14,117.02
总成本费用		96,530.65

3)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效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152,000.00
2	总成本及费用	96,530.65
3	利润总额	54,210.66
4	税后利润	40,658.00
5	财务内部收益率（%）	15.54

（3）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公司“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总投资为 520,000 万元。

1) 销售收入的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5 年，第 2 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5%，第 3 年达到设计能力 25%，

第 4 年达到设计能力 50%，第 5 年达到设计能力 75%，第 6 年达到设计能力 90%，第 7 年达到设计能力。

经可研机构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 390,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收入（万元）
基膜	100,000	160,000.00
涂布膜	100,000	230,000.00
合计		390,000.00

2）成本费用的测算

项目满负荷生产的预计年成本费用合计为 252,014.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外购原材料费	145,701.00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26,892.00
3	工资及福利费	21,105.00
4	折旧摊销费	36,076.26
5	其它费用	22,240.00
总成本费用		252,014.26

3）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效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390,000.00
2	总成本及费用	252,014.26
3	利润总额	135,344.45
4	税后利润	115,042.78
5	财务内部收益率（%）	15.69

（4）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公司“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总投资为 160,00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2.8 亿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产能。

1）销售收入的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生产期为 7 年，计算期 10 年，项目达产年为第 3 年。经可研机构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 456,12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收入（万元）
铝塑膜	28,000	456,124.00

2) 成本费用的测算

项目满负荷生产的预计年成本费用合计为 400,135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外购原材料费	308,764.00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25,270.00
3	工资及福利费	4,925.00
4	其它费用	48,061.00
5	折旧摊销费	13,114.00
总成本费用		400,135.00

3)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效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456,124.00
2	总成本及费用	400,135.00
3	利润总额	39,952.00
4	税后利润	33,959.00
5	财务内部收益率（%）	25.42

（5）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公司“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100,00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 2 亿平方米涂覆隔膜产能。

1) 销售收入的测算

经可研机构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 46,000.00 万元。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收入（万元）
涂布膜	20,000	46,000.00

2) 成本费用的测算

项目满负荷生产的预计年成本费用合计为 34,959.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外购原材料费	16,156.62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2,504.50
3	工资及福利费	2,450.88
4	其它费用	8377.30
5	折旧与摊销费	5,470.45
总成本费用		34,959.75

3)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完全达产后，效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营业收入（万元）	46,000.00
2	总成本及费用（万元）	34,959.75
3	利润总额（万元）	10,724.45
4	税后利润（万元）	9,115.78
5	财务内部收益率（%）	15.18

2、结合相关产品毛利率波动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合理性

（1）锂电池隔膜产品

本次募投项目锂电池隔膜产品预测毛利率与公司锂电池隔膜历年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重庆恩捷（一期）	重庆恩捷（二期）	江苏恩捷项目	苏州捷力项目	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最近两年毛利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9月
41.92	41.96	39.88	40.50	59.66	50.43	54.52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锂电池隔膜项目预计毛利率略低于最近两年公司锂电池隔膜产品的毛利率，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与合理性。

（2）铝塑膜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已有铝塑膜产品尚未实现规模化量产，无法直接与募投项目

铝塑膜产品的预测毛利率进行对比。主营产品包含铝塑膜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明冠新材、道明光学和璞泰来 2020 年铝塑膜毛利率与本次募投“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的铝塑膜产品的预测毛利率基本一致，对比情况如下：

江苏睿捷 铝塑膜项目	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度铝塑膜产品毛利率		
	明冠新材	道明光学	璞泰来
21.81%	22.63%	26.84%	24.12%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铝塑膜项目预计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基本一致，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与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的核查程序：

1、查阅了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复核各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过程和依据；

2、查阅了《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及规则要求；

3、对募投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与管理层沟通了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预计使用进度；

4、查阅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三会材料及决议，复核本次募投项目在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资料；

5、对比公司现有业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项目的投资规模情况，复核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测算合理性，查阅了行业研究报告，公开渠道检索同行业及下游客户的扩产信息，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的主要优势；

6、核查了本次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联系和区别，对公司在相关技术、人才等方面的储备和实施基础进行了核查；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各项均属于资本性支出，补充流动资金比例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2、本次募投项目的进度安排及资金使用进度合理，不存在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产能过剩无法消纳的风险；

4、本次募投项目具备相应的技术、人才储备，不存在重大实施风险；

5、本次募投项目效益的具体测算过程、测算依据具有谨慎性及合理性。

问题 4、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前募项目进展情况，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2）前募项目与本次项目的差异，是否存在重复建设情形；前募项目未建设完成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3）是否符合融资间隔的相关要求，是否频繁过度融资。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前募项目进展情况，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完工比例	是否符合预期
1	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100%	93.47%	是
2	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148,250.46	148,250.46	100%	95.00%	是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100%	不适用	是
合计		498,250.46	498,250.46	100%	-	-

如上表所示，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次募投项目中“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完工比例已达到 93.47%，“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完工比例已到达 95.00%，上述项目尚未完工部分主要为少量产线设备仍在安装调试阶段。

综上，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投资及建设进度均符合预期。

（二）前募项目与本次项目的差异，是否存在重复建设情形

前次募投与本次募投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金额等方面均不相同，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各建设项目的具体差异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产品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投资金额	开工时间
前次募投项目						
1	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锂电池隔膜	无锡恩捷	江苏省无锡市	28.00	2020年3月
2	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锂电池隔膜	江西通瑞	江西省宜春市	17.50	2020年5月
本次募投项目						
1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锂电池隔膜	重庆恩捷	重庆市长寿区	15.00	2021年4月
2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锂电池隔膜	重庆恩捷	重庆市长寿区	30.00	2021年7月
3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锂电池隔膜	江苏恩捷	江苏省常州市	52.00	2022年上半年
4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锂电池铝塑膜	江苏睿捷	江苏省常州市	16.00	2022年上半年
5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2亿平方米项目	锂电池隔膜	苏州捷力	江苏省苏州市	10.00	2021年12月

从上表可见，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主要位于无锡和宜春等地，本次募投项目位于重庆、常州和苏州。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和本次募投项目属于不同地点、相互独立的项目，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在时间、空间上皆与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叠及关联性，项目之间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锂电池隔膜的项目使用了公司自主开发的最新的在线涂布技术，与前次募投项目在生产工艺上存在差异。相对于原有涂布方式需要将基膜经分切后转到涂布车间进行涂布的模式，在线涂布技术在膜面平整性较高时进行涂布，减少了涂布前的收卷、分切等环节，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在线涂布技术的应用使得原来产线与涂布车间相互独立的两段式生产工艺流程优化为一体化的生产模式，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在产线设计和工艺流程上与前次募投项目皆存在差异，不存在共用产线的情况。此外，本次募投项目中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系公司最新的铝塑膜产品，铝塑膜产品的生产工艺和下游应用和前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完全不同。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系基于下游客户持续增长的需求进行的产能布局。截至2021年末，公司锂电池隔膜产能规模约为50亿平方米/年。本次募投项目拟在2022年至2026年间合计新增34亿平方米锂电隔膜产能，而公司现有主要客户

预计将在 2025 年新增超过 150 亿平方米/年的锂电池隔膜需求。公司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仍然无法覆盖公司现有客户的扩产需求。公司需要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进一步提升自身的供应能力，以应对下游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为我国锂电池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原材料的保障。因此，公司急需新增产能来保障下游供应，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况。

综上，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金额等均存在差异，属于不同地点、相互独立的项目，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在产线涉及和工艺优化上进一步进行了提升，有别于前次募投项目，因此不存在共用产线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三）前募项目未建设完成的情况下进行本次募投项目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前次募投项目“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建设完工程度分别达到 93.47% 和 95.00%，尚未完工部分主要为少量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

本次募投项目融资系发行人顺应下游锂电池行业的飞速发展、布局锂电池下游企业的扩产需求、巩固自身在锂电池隔膜行业龙头地位、提高公司自身产能与生产技术、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竞争实力与盈利能力的重要举措，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现有锂电池隔膜产能规模存在较大缺口

（1）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增长情况

公司在锂电池隔膜领域处于全球行业龙头地位，在产能规模、产品品质、成本效率、技术研发方面都具有全球竞争力，已经进入全球绝大多数主流锂电池生产企业的供应链体系。目前，全球锂电巨头产能均在加速扩张，公司下游主要客户如宁德时代、LG、国轩高科、松下、三星等均公布了未来扩产计划。根据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的公告及公开信息，公司现有主要客户到 2025 年的规划产能将比 2020 年末增长约 1,009GWh，对应新增每年超过 150 亿平方米隔膜需求。具

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年产能 (GWh)	2025年产能预计 (GWh)	新增产能 (GWh)
1	LG Chem	129	297	168
2	宁德时代	92	627	535
3	比亚迪	53	180	127
4	松下	47	86	39
5	三星 SDI	30	81	51
6	国轩高科	15	48	33
7	孚能科技	21	77	56
合计		387	1,396	1,009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及官网信息、公开信息、高工锂电、中信证券研究部预测。

此外，根据 GGII 和中信证券研究部、中信建投研究部预测，2025 年全球动力锂电池、消费锂电池、储能锂电池需求将分别达到 1,550GWh、134GWh 和 331GWh，合计 2,015GWh，相比 2020 年末需求量增长约 1,765GWh，对应新增锂电池隔膜需求超过 264 亿平方米/年，公司下游市场扩产增速较快，市场前景广阔。

（2）公司已有产能仍难以满足下游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隔膜产能约为 50 亿平方米/年，本次募投项目拟在 2022 年至 2026 年间合计新增 34 亿平方米锂电隔膜产能，而公司下游主要锂电池客户的需求预计将在 2025 年新增超过 150 亿平方米/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远低于公司现有客户未来扩产计划对于隔膜的新增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锂电池隔膜产能已无法满足下游客户的扩产需求，公司产能规模仍存在较大缺口。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效提升自身隔膜产能，从而匹配下游客户产能快速扩张的趋势，第一时间响应下游厂商增长的订单需求，进一步扩大在锂电池隔膜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客户粘性，巩固自身全球领先的市场地位，因此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2、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运用线上涂布技术，将在前次募投项目基础上实现技术水平的提升，有利于持续保持公司技术领先性和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试验及不断改进，目前已成功实现在锂电池隔膜生产线

上应用在线涂布技术，是行业内唯一一家掌握了此种技术并应用于产线生产的隔膜企业。

本次募投项目将采用公司最新研发的在线涂布技术，提高涂覆膜的生产效率和良品率，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并降低生产成本。相对于原有涂布方式需要将基膜经分切后转到涂布车间进行涂布的模式，在线涂布在膜面平整性较高时进行涂布，减少了涂布前的收卷、分切等环节，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通过在线涂布，产品的厚度均匀性、热收缩、透气性等指标的一致性提升明显，并能够有效降低离线工序对产品质量造成的不利影响。

公司作为行业龙头，通过在本次募投项目中广泛应用在线涂布技术，将进一步提升锂电池隔膜生产的工艺技术水平，提高整体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引领行业技术不断提升，保持公司技术领先性和综合竞争优势，因此本次融资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3、本次募投项目将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的产品为铝塑膜。铝塑膜作为软包电池的封装材料，是软包电池产业链中技术难度最高的环节之一，对软包电池的质量有至关重要的影响。

相比圆柱电池和方形电池，软包电池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安全性、灵活性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软包电池在高容量、轻薄化发展趋势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已逐渐成为主流；根据 Techno Systems Research 数据，2020 年软包电池在手机和笔记本电脑电池中的占比均已超过 80%。在动力电池领域，欧美新能源汽车市场更加偏好软包动力电池；根据高工锂电数据，2020 年欧洲销量前 20 的电动车型中，15 款车采用了软包电池。大众、戴姆勒、奔驰、雷诺等国际车企纷纷采用软包电池作为主流技术路线，在欧洲电动车市场占比超过 70%。随着以 5G 通讯和新兴消费电子产品等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市场的稳定增长和欧美厂商新能源车型销量的快速提升，软包电池及铝塑膜的市场需求将持续扩大。

本次募投项目将丰富公司产品线，加强公司在软包电池领域的布局，增强公司与下游厂商的合作，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也是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深化产业纵深的重要措施，因此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4、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流动资金需求快速增加，本次融资将通过补充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迅速提升，营运资金投入量较大。2018 年到 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从 24.57 亿元快速增长至 53.39 亿元，资产规模也从 77.02 亿元扩张至 235.27 亿元，公司的生产、销售规模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未来，随着公司各募投项目建设的有序开展，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根据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的测算，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合计为 501,654.08 万元，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较大，急需通过本次募投项目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万元，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保障公司对日常经营资金的较大需求，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因此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系公司为更好地应对下游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巩固并扩大在锂离子电池隔膜领域的领先优势、提升自身产能与生产技术、丰富产品线、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竞争实力与盈利能力的重要战略布局，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四）是否符合融资间隔的相关要求，是否频繁过度融资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 18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 6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人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498,250.46 万元，募投项目为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

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完工程度分别达到 93.47%和 95.00%，前次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

根据大华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460 号），发行人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到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到位至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的时间间隔超过 6 个月。

综上所述，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已超过 6 个月。发行人本次发行间隔期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相关规定，不属于频繁过度融资。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的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账户，了解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查阅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发改备案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文件；
- 3、查阅公司主要下游客户年度报告、市场研究报告等公告文件，了解下游客户未来扩产计划；
- 4、查阅大华会计师就前次募投项目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460 号），了解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 5、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目前产能建设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前次募投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项目进度符合预期。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属于不同地点、相互独立的项目，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融资主要系为应对下游客户快

速增长的扩产需求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合理性。本次非公开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已超过 6 个月，前次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发行人本次发行间隔期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相关规定，不属于频繁过度融资。

问题 5、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均较高。请申请人：（1）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合理性，结合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谨慎性。（2）供应链金融票据的主要内容及开展背景，将供应链金融票据重新分类至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3）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合理性，结合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谨慎性。

1、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合理性

（1）业务模式和信用政策

公司主营业务为膜类业务、包装印刷品、纸制品包装等，下游客户为锂电池生产企业、卷烟公司、食品饮料公司等，公司下游主要客户皆为相关行业内的知名厂商。公司在与上述公司交易过程中，一般会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客户可在信用期内付款。

公司主要产品的信用政策如下：

产品名称	结算方式	信用期
锂电池隔膜	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	货到验收后一个月至四个月
BOPP 烟膜	一般需预付 30%货款，大部分客户三个月内通过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结算	三个月
BOPP 平膜	一般需预付 30%货款，小客户为现款现货或预付定金部分大客户通过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月结	一个月

产品名称	结算方式	信用期
烟标	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	一般货到验收合格后一个月至三个月
无菌包装	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小客户为现款现货或预付定金	货到验收后一个月至三个月
特种纸	银行汇款或承兑汇票	货到验收后二个月至四个月

由于公司在销售中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所以在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也会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从而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公司分业务板块收入及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锂电池隔膜业务应收账款	334,099.99	204,678.81	103,493.73	78,967.79
其他业务应收账款	31,134.60	28,142.76	38,941.68	44,110.48
合计	365,234.59	232,821.57	142,435.41	123,078.27
锂电池隔膜业务收入	427,548.27	264,765.19	195,204.27	133,508.32
其他业务收入	106,360.37	163,535.57	120,751.89	112,240.97
营业收入合计	533,908.64	428,300.76	315,956.16	245,749.28

注：截至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提升主要由于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快速发展，锂电池下游客户一般存在一至四个月的信用期，因此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相应带动了应收账款的快速增长，导致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具有合理性。除锂电池隔膜业务外，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相对稳定。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

公司应收账款与销售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源材质	44.87%	57.47%	62.14%	57.57%
中材科技	26.08%	17.56%	24.57%	26.14%
均值	35.47%	37.51%	43.36%	41.85%
公司	51.31%	54.36%	45.08%	50.08%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星源材质	2.61	2.08	1.69	2.17
中材科技	4.66	5.65	4.29	3.98
均值	3.64	3.87	2.99	3.07
公司	2.38	2.28	2.38	2.52

注：2021 年 1-9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均在 50%左右，与同行业的星源材质接近，高于中材科技。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公司与星源材质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接近。中材科技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系中材科技主营业务以风电叶片、玻璃纤维及制品为主，锂电池隔膜业务占比较低，因此可比性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符合行业特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具有合理性。

2、结合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谨慎性

公司对应收账款分类进行坏账准备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分类	计提方法
按单项计提	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170.85	3,936.26	1.07%	365,234.59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35.06	7,035.06	100.00%	-
合计	376,205.92	10,971.32	2.92%	365,234.59

注：上表中截至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1 年 9 月末，对于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对方还款能

力、还款意愿、还款计划及资金来源的沟通情况等综合判断是否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为 100%，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按账龄组合以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356,043.53	96.44	1,589.18	0.45
1 至 2 年	6,610.82	1.79	370.98	5.61
2 至 3 年	2,873.74	0.78	436.41	15.19
3 至 4 年	3,327.43	0.90	1,271.25	38.21
4 至 5 年	186.83	0.05	139.94	74.90
5 年以上	128.50	0.03	128.50	100.00
合计	369,170.85	100.00	3,936.26	-

注：截至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账龄	中材科技	星源材质		同行业公司 平均值	公司
		国外客户	国内客户		
1年以内（含）	0.30%	0.16%	0.59%	0.45%	0.45%
1—2年	9.01%	80.00%	8.30%	8.66%	5.61%
2—3年	26.70%	100.00%	40.76%	33.73%	15.19%
3—4年	42.39%	100.00%	87.49%	64.94%	38.21%
4—5年	61.33%	-	93.06%	77.20%	74.90%
5年以上	100.00%	-	100.00%	100.00%	100.00%

注：1、公司为2021年9月末计提比例；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3、平均值计算中星源材质按照其国内客户的比例计算。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 LG、三星、宁德时代、国轩、比亚迪以及地方烟草公司等优质客户，客户信誉良好，货款支付能力强，公司具有较同行业更为优质的客户群。公司采用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表及各账龄段迁移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并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历

史回款情况、发生坏账情况、回款保障措施并考虑前瞻性因素等进行分析。报告期内，客户的回款情况良好，发生坏账的情况较少，基本可在信用期内回款，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较强，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因此，公司根据多年积累的应收账款管理经验制定的坏账政策符合其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

基于以上原因分析，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已充分计提。

（二）供应链金融票据的主要内容及开展背景，将供应链金融票据重新分类至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1、供应链金融票据的主要内容及开展背景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使用的供应链金融票据主要包含“迪链”和“融信”等，系公司在锂电池隔膜销售业务中，部分下游锂电池客户基于向公司采购锂电池隔膜的真正交易背景，对供应商应付账款进行债权的确权凭证。具体情况如下：

“迪链”凭证系由深圳迪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链科技”）负责运营的供应商应收账款的金融信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迪链平台”）。基于基础合同项下付款人与基础合同交易对方之间债权债务关系，付款人根据迪链平台业务办理规则签发电子记录凭证（电子债权凭证）。“迪链”凭证持有人有权将其合法持有的状态为“正常”的未到期“迪链”凭证，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与其具有真实贸易交易的供应商，用以支付货款等相关费用。

“融信”为建信融通平台（建设银行集团旗下的互联网技术产业链金融信息综合服务平台）下的供应链金融产品，核心企业作为债务人，基于其无条件付款承诺，将其与供应商之间基于真实交易形成的应付账款债务在平台予以在线记载，并由供应商作为债权人对相应的应收账款债权在平台予以在线确认而形成电子债权债务凭证。

2、将供应链金融票据重新分类至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9月之前，公司将“迪链”、“融信”等供应链票据作为“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核算。

2021年12月17日，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32号），明确“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取得的、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规范票据的“云信”、“融信”等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不应当在“应收票据”项目中列示。企业管理“云信”、“融信”等的业务模式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应当在“应收账款”项目中列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当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中列示。”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自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开始将“迪链”、“融信”等供应链票据重分类至应收账款列示，并在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经重分类后，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减少20,485.86万元，应收账款增加20,485.86万元，同时，调整后，对于重分类至应收账款的金额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了减值金额55.32万元。上述调整金额对2021年9月30日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0041%，占2021年1-9月净利润的比例为0.03%，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将上述供应链金融票据重新分类至应收账款列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具有合理性。

（三）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等情况

（1）存货余额较高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存货余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30,475.25	137.11	30,338.14	18.34%
在产品	2,014.36	-	2,014.36	1.22%

库存商品	131,813.66	11,798.83	120,014.83	72.55%
发出商品	5,500.06	2.14	5,497.92	3.32%
自制半成品	2,873.60	38.00	2,835.60	1.71%
其他	4,713.19	-	4,713.19	2.85%
合计	177,390.12	11,976.09	165,414.03	100.0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
原材料	18,185.77	94.46	18,091.31	15.64
在产品	2,448.03	43.62	2,404.41	2.08
库存商品	102,402.28	15,008.13	87,394.15	75.53
发出商品	3,411.09	18.33	3,392.76	2.93
自制半成品	1,032.54	-	1,032.54	0.89
其他	3,387.90	-	3,387.90	2.93
合计	130,867.62	15,164.55	115,703.07	100.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
原材料	11,279.26	2.32	11,276.94	14.85
在产品	3,157.76	43.62	3,114.14	4.10
库存商品	56,032.33	557.02	55,475.31	73.07
发出商品	3,011.80	-	3,011.80	3.97
自制半成品	1,363.53	-	1,363.53	1.80
其他	1,681.29	-	1,681.29	2.21
合计	76,525.97	602.96	75,923.00	100.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
原材料	9,394.31	22.99	9,371.32	19.85
在产品	3,699.95	43.62	3,656.33	7.74
库存商品	30,563.25	37.85	30,525.40	64.65
发出商品	964.85	-	964.85	2.04
自制半成品	1,469.22	-	1,469.22	3.11
其他	1,225.83	-	1,225.83	2.59
合计	47,317.42	104.46	47,212.96	100.00

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逐年增长，主要系随着下游新能源产业的蓬勃发展，公司锂电池隔膜产销量持续快速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收入分别为 132,806.68 万元、194,278.99 万元、289,140.08 万元和 421,759.70 万元，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公司根据下游的需求进行备货，因此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规模相应增加，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177,390.12	130,867.62	76,525.97	47,317.42
营业收入	533,908.64	428,300.76	315,956.16	245,749.28
存货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33.22%	30.56%	24.22%	19.25%

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了满足下游市场快速上涨的需求进行的备货，不存在库存积压的情况，具有合理性。

2、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公司存货周转率及同行业公司对比

公司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星源材质	5.18	3.44	2.44	3.67
中材科技	5.81	6.40	5.15	4.73
均值	5.49	4.92	3.79	4.20
公司	2.62	2.56	2.81	3.55

注：2021 年 1-9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5、2.81、2.56 和 2.62。2018-2020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处于产销规模持续扩大的阶段，下游订单量快速增加，公司原材料采购及备货快速增长，由于收入实现滞后于存货的生产，因此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中材科技总存货

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其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主要业务为风电叶片、玻璃纤维及制品等，与公司业务存在一定差异。2018 年及 2019 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与星源材质接近。2020 年以来，由于公司下游锂电池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公司加大锂电池隔膜产线投入，产能迅速扩张，2021 年 1-9 月锂电池隔膜产能已达 30.83 亿平方米，已大幅超过 2020 年全年的 22.32 亿平方米产能。同时，公司产销量迅速扩张，为保障持续供应，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及产品备货也相应快速增加，因此存货周转率暂时性有所下降，具有合理性。

（2）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27,488.68	2,986.57	30,475.25	16,708.05	1,477.72	18,185.77
在产品	2,014.36	-	2,014.36	2,448.03	-	2,448.03
库存商品	121,881.93	9,931.72	131,813.66	88,824.29	13,577.98	102,402.28
发出商品	5,500.06	-	5,500.06	3,411.09	-	3,411.09
自制半成品	2,848.76	24.84	2,873.60	1,023.62	8.92	1,032.54
其他	4,552.94	160.25	4,713.19	3,269.33	118.58	3,387.90
合计	164,286.74	13,103.38	177,390.12	115,684.41	15,183.21	130,867.62
占比	92.61%	7.39%	100.00%	88.40%	11.60%	100.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10,972.68	306.58	11,279.26	8,787.02	607.30	9,394.31
在产品	3,157.76	-	3,157.76	3,297.07	402.87	3,699.95
库存商品	52,252.41	3,779.92	56,032.33	29,820.52	742.73	30,563.25
发出商品	3,011.80	-	3,011.80	964.85	-	964.85
自制半成品	1,227.76	135.77	1,363.53	1,290.90	178.32	1,469.22
其他	1,548.33	132.96	1,681.29	1,085.26	140.57	1,225.83
合计	72,170.74	4,355.23	76,525.97	45,245.62	2,071.79	47,317.41
占比	94.31%	5.69%	100.00%	95.62%	4.38%	100.00%

注：上表中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一年以内存货余额占比分别为 95.62%、94.31%、88.40%和 92.61%，存货库龄相对较短。2020 年末，公司一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余额占比升高，主要是 2020 年并表苏州捷力，苏州捷力一年以上库龄的存货占比较高导致。2021 年 1-9 月，公司凭借自身的经营管理和销售渠道优势，实现了苏州捷力部分长库龄存货的销售，短库龄存货占比提升至 92.61%。

（3）期后销售情况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余额为 137,313.72 万元。2021 年第四季度，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期后实现销售的金额为 110,467.74 万元，占 2021 年 9 月 30 日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余额的比例约为 80.45%。公司期后销售情况良好。

（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及同行业公司对比

各期末存货产品类别及计提跌价准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30,475.25	137.11	0.45%	18,185.77	94.46	0.52%
在产品	2,014.36	-	-	2,448.03	43.62	1.78%
库存商品	131,813.66	11,798.83	8.95%	102,402.28	15,008.13	14.66%
发出商品	5,500.06	2.14	0.04%	3,411.09	18.33	0.54%
自制半成品	2,873.60	38.00	1.32%	1,032.54	-	-
其他	4,713.19	-	-	3,387.90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1,279.26	2.32	0.02%	9,394.31	22.99	0.24%
在产品	3,157.76	43.62	1.38%	3,699.95	43.62	1.18%
库存商品	56,032.33	557.02	0.99%	30,563.25	37.85	0.12%
发出商品	3,011.80	-	-	964.85	-	-
自制半成品	1,363.53	-	-	1,469.22	-	-
其他	1,681.29	-	-	1,225.83	-	-

注：上表中截至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长较大，主要系当年收购苏州捷力所致。公司收购苏州捷力前，苏州捷力因管理不善、销售动力不足以及产品质量不过关等因素导致存货积压，对积压的存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0 年，公司收购苏州捷力后，公司对苏州捷力进行并表，导致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有所增加。2021 年 1-9 月，公司凭借自身的经营管理和销售渠道优势，逐步消化积压存货，转销了部分存货跌价准备，因此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有所减少。

2020 年末，苏州捷力存货余额 20,409.4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12,745.61 万元；2021 年 1-9 月，苏州捷力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3,137.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苏州捷力存货余额 18,338.62 万元，跌价准备为 9,947.61 万元，已有所减少。

综上所述，除苏州捷力并表影响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不存在异常变动的情况。

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

根据公开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存货类别	公司	中材科技	星源材质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0.45%	1.89%	-
在产品	-	1.58%	-
库存商品	8.95%	8.76%	11.41%
发出商品	0.04%	2.81%	-
自制半成品	1.32%	0.13%	8.39%
其他	-	5.54%	-
存货总体	6.75%	5.29%	5.49%

注：1、公司为 2021 年 9 月末计提比例；2、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1 年半年报。

从上表可见，因各家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占比有所差异，存货结构及类别也有所不同。从整体上看，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制定并执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存货账龄以一年以内为主，不存在库存积压的情况。公司主要产品期后销售情况良好，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

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1、了解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查阅主要客户公开披露的信息，了解其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和公司销售合作情况。

3、分析评估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4、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款项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分析应收账款账龄情况，了解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的制定情况，分析应收账款余额与信用政策的匹配情况，信用政策的执行情况以及应收账款的逾期情况，结合期后回款测试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是否正确。

7、了解采购与付款、存货与仓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8、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与存货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分析存货库龄情况，检查期后销售情况，分析存货周转情况，结合期后销售数据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9、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既有会计政策执行，测试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是否正确。

10、获取供应链票据业务相关的合同，查询相关合同条款分析业务实质。

11、查询“迪链”、“融信”等业务开展平台，查阅相关业务模式说明并向公司管理层访谈了解业务开展模式。

12、检查供应链票据相关会计凭证，关注交易背景是否真实。

13、查阅上市公司类似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以及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14、查阅《票据法》中关于商业承兑汇票的相关规定，比较商业承兑汇票与供应链金融票据的异同。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认为：

经与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处于合理水平；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公司存货不存在积压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公司将供应链金融票据重新分类至应收账款核算是合理的。

问题 6、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上海恩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相关核算是否准确，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承担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业绩承诺期后业绩情况，是否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形。（2）商誉相关标的业绩情况，结合其业绩情况说明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上海恩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相关核算是否准确，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承担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业绩承诺期后业绩情况，是否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形。

1、上海恩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上海恩捷的业绩承诺期限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承诺业绩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5 亿元、7.63 亿元和 8.52 亿元。上海恩捷 2018 年实现净利润 5.85 亿元，超过承诺净利润 0.3 亿元，完成承诺净利润的 105.38%；2019 年实现净利润 7.75 亿，超过承诺净利润 0.12 亿，完成承诺净利润的 103.22%；2020 年实现净利润 8.6 亿，超过承诺净利润 0.08 亿元，完成承诺净利润的 100.94%。

综上所述，上海恩捷业绩承诺期限内各年度均已完成承诺业绩。

2、相关核算是否准确

上海恩捷计算业绩承诺净利润时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基础上对以下事项进行调整：（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金额；（2）加回 2017 年度实施股权激励后每年计提的管理费用；（3）扣除 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募投项目对上海恩捷的业绩增厚影响。

可转债募集资金对上海恩捷业绩影响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募集资金对上海恩捷业绩的影响=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加权）/项目总投资金额*（募投项目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上市公司当期收取的募集资金借款利息费用）-上市公司当期收取的募集资金借款利息费用。该核算方式考虑到了募集资金借款利息费用对上海

恩捷的影响，也考虑到了募投项目预期效益较好，从谨慎性角度出发，上海恩捷在核算业绩时，测算并扣除了募集资金对其业绩的影响。

综上所述，上海恩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相关核算准确。

3、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承担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

上市公司除可转债募集资金外，存在以借款的形式向上海恩捷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上海恩捷及其子公司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按期向上市公司支付利息，关联价格公允，不存在上市公司向上海恩捷承担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已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相关事项已履行法定程序。

4、业绩承诺期后业绩情况，是否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形

上海恩捷的业绩承诺期限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业绩承诺期后，2021 年上海恩捷经营情况良好，预计 2021 年全年实现归母净利润约 255,000.00 万元至 260,0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77.07%至 182.50%。2021 年，上海恩捷紧抓锂电池隔离膜业务的行业发展机遇，持续开拓海内外市场，湿法锂电池隔离膜的产量和销量持续稳定增长，上海恩捷整体利润水平显著提高。

综上，业绩承诺期后，上海恩捷业绩继续快速增长，未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

（二）商誉相关标的业绩情况，结合其业绩情况说明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1、公司商誉基本情况

公司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商誉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股权取得成本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金额	已计提减值	是否有业绩承诺
江西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000.00	16,551.68	3,448.32	-	否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股权取得成本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金额	已计提减值	是否有业绩承诺
深圳清松金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2,000.00	1,032.86	967.14	967.14	否
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0日	73,921.95	26,906.18	47,015.77	-	否
重庆恩捷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6,825.95	5,266.97	1,558.98	-	否

2018年11月份，上海恩捷以现金2亿元从外部第三方购买江西通瑞100%股权，购买日江西通瑞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6,551.68万元，由此形成上海恩捷合并报表层面商誉金额3,448.32万元。

2019年5月份，公司以2,000.00万元从外部第三方购买深圳清松100%股权，购买日深圳清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032.86万元，由此形成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商誉金额967.14万元。

2020年3月10日，公司以73,921.95万元从胜利精密购买苏州捷力100%股权。公司支付对价与截至2020年2月29日苏州捷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26,906.18万元之差确认商誉金额，由此形成商誉金额47,015.77万元。

2020年12月23日，公司以6,825.95万元从云南云天化集团购买纽米科技76.3574%股权。购买日纽米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5,266.97万元，由此形成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商誉金额1,558.98万元。

2、商誉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情况

(1) 公司于2018年11月取得江西通瑞100%股权。2018年江西通瑞尚在建设期，2019年度江西通瑞实现净利润5,939.68万元；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3,585.31万元，2021年1-9月实现净利润为26,984.4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近一期江西通瑞净利润大幅度增长，不存在商誉减值迹象。

(2) 公司于2019年5月取得深圳清松100%股权。2020年度深圳清松全年亏损315.29万元，深圳清松已经于2020年下半年停产且无复产计划，因此将商誉967.14万元全额计提价值准备。深圳清松已于2021年12月22日完成注销。

(3) 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取得苏州捷力100%股权，自合并日至2020年末公司实现净利润22,990.00万元，2021年1-9月实现净利润29,498.7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苏州捷力经营情况良好，业绩持续增长，不存在商誉减值迹

象。

(4)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纽米科技 76.3574% 股权。在公司收购纽米科技之前，纽米科技连续两年亏损，2019 年，纽米科技亏损 21,024.83 万元，2020 年，纽米科技亏损 22,118.2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纽米科技的资产负债率高达 93.95%，其中对大股东云天化及其关联方的借款及利息金额合计 7.47 亿元。在此情况下，由于持续亏损且资产负债率较高，纽米科技对外融资的能力已经受到影响。在隔膜行业的龙头企业恩捷股份、星源材质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的情况下，纽米科技面临较大的内外部压力，仅凭其自身已经无法快速实现扭亏为盈，急需引进外部投资者解决该困境。

2021 年，公司在收购纽米科技后，一方面，公司向纽米科技提供了 4 亿元的资金支持，帮助纽米科技偿还了云天化及其关联方的 7.47 亿的借款及利息，通过解决其债务问题并注入资金的方式降低了其财务成本，提升了其对外融资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在收购纽米科技后，对其产线和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良，使其产品生产效率及产品品质得到了大幅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帮助其开拓客户，随着订单量的增加，纽米科技经营业绩开始逐步转好。

综合上述原因，纽米科技于 2021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2,367.29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纽米科技经营情况良好，产量和销量持续增长，不存在商誉减值迹象。

综上所述，截至报告期末，除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的深圳清松外，各商誉标的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持续增长，不存在商誉减值迹象，公司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且谨慎。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1、了解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取得《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检查相关关键条款，核实业绩承诺事项计算口径；测算并核实业绩实现金额计算的正确性。

3、取得并检查员工股权激励文件，结合员工股权激励解禁、回购公告等资料，测算并核实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金额。

4、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募投项目的投入及产出的资料和数据，计算并核实对公司业绩增厚的影响金额。

5、取得上市公司给予上海恩捷的借款明细，并根据借款金额、利率及期限等测算利息的计提是否正确。

6、了解筹资与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7、取得并查阅公司股权并购业务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文件、股权转让协议书、资产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

8、取得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等财务数据，分析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认为：

上海恩捷业绩承诺净利润相关核算准确，不存在上市公司承担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业绩承诺期后未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的情形；除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的深圳清松外，各商誉标的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持续增长，不存在商誉减值迹象，公司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且谨慎。

问题 7、请申请人补充说明：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请保荐机构、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答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发行人不得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的规定，对财务性投资要求如下：“（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

2、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的情形

本次非公开发行首次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1 年 11 月 21 日。本次发行董事会

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财务性投资类型	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是否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情况
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不存在
对外拆借资金	不存在
对外委托贷款	不存在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不存在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不存在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不存在
借予他人款项	不存在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与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江苏省常州市签订《“恩捷隔膜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恩捷铝塑膜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计划总投资 78 亿元，上述投资主要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与交易各方签订《关于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和 JOT Automation Ltd 之收购框架协议》，计划未来通过合资公司（苏州捷胜）收购富强科技 100%股权和 JOT 100%股权，恩捷股份将持有合资公司 10%股权，收购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标的公司主营精密设备制造，管理团队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设备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合资公司完成对富强科技和 JOT 的收购后，在 3C 消费电子和新能源等领域设备制造基础上，也会在锂电池隔膜生产设备制造及技术改造等领域开展业务，有利于上市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与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存在协同效应，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与亿纬锂能签订了《关于拟与亿纬锂能设立合资公司建设湿法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议案》，拟合作在荆门成立合资公司，公司持有合资公司 55%股权，建设年产能为 16 亿平方米的湿法锂离子电池隔离膜和涂覆膜项目，项目计划投资 52 亿元，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上述投资主要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子公司上海恩捷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与金桥集团于签订了《关于上海浦东金桥国培地块研发项目部分物业之合作备忘录》，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购

买金桥集团合法持有的金桥先进制造业总部及研发类项目地块中的部分物业作为公司及公司未来新设立的下属子公司办公区域，预计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17.20 亿元。该项目的实施主要为解决因公司业务增长带来的研发及办公场地不足问题，能够有效改善公司研发和办公环境，提升公司形象，提升公司在生产研发、经营管理和市场开拓等方面的硬件设施，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执行提供保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9 月 7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恩捷和 PPO Energy Storage Materials HK, Ltd.完成对江西恩博的增资，增资金额为 2,284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江西恩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目的系为发展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红创包装有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红塔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人民币 5,000.00 万元。购买上述大额存单的目的为在充分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具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等特点，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红创包装有限公司与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江苏省常州市签订《“恩捷液包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约定由红创包装在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金城科技产业园（以下简称“金城科技园”）内发起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无菌液体包装盒项目，计划总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主要开展无菌包装卷材、预制盒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等。上述投资主要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情况，亦不存在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划安排。

（二）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中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的主要科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60.41	否
衍生金融资产	-	否
其他应收款	1,946.55	否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否
其他流动资产	37,808.81	否
债权投资	-	否
其他债权投资	-	否
长期应收款	-	否
长期股权投资	468.68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648.96	否

注、上表中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6,460.41 万元，均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利息，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期末本金	期末利息	期末账面价值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6.40	1,026.4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300.00	85.74	3,385.7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38.14	1,538.1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10.13	510.13
合计	-	6,300.00	160.41	6,460.41

注：上表中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较低、流动较好，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946.55 万元,主要包括保证金和押金、备用金、代扣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借予他人款项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为 37,808.81 万元，全部为待抵扣进项税，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468.68 万元，为对联营企业昆莎斯的投资。公司持有玉溪昆莎斯塑料色母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股权取得时间为 2010 年。昆莎斯为塑料色母粒、添加剂色母粒、塑胶颜色标准、颜色配制、以及单颜料分散体的全球生产商和标准制定者，其生产的塑料添加剂系公司产品 BOPP 烟膜生产中必要的辅料之一。公司通过参股该公司可更好地保障自身 BOPP 薄膜产品生产所需塑料添加剂的采购供应，系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的产业性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159,648.96 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款、预付工程款、预付土地款以及银行定期存款等。其中预付设备、工程和土地相关款项合计 136,940.80 万元，银行定期存款 22,708.16 万元。上述银行定期存款均为保本固定收益类储蓄产品，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综上，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不存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1、了解与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查阅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检查公司是否存在实施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及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等情况。

3、查阅公司股东会会议纪要及董事会会议纪要，检查公司是否存在实施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及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等投资决策。

4、访谈发行人的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负责人员，确定公司是否存在实施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及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等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会计师认为：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报告签署日，公司无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之签署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家骥

刘纯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